

山西能源学院教学督导委员会

院教督字[2024]1号

关于开展课程评估抽查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部门、教督委全体委员：

根据学院关于《普通本科课程评估实施方案》的要求，院教学督导委员会定于2024年1月15日至19日期间开展本科课程评估的抽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估分组

院督导委员会委员分为五个小组，开展对各系部的课程评估的抽查工作，具体分组情况：

第一组：张洪斌（组长）、方明辉、徐明德；负责地质与测绘工程系、电气与控制工程系、强基学院。

第二组：王台惠（组长）、穆丽娟、董崇泽；负责机电工程系、资源与环境工程系。

第三组：樊保国（组长）、郑锁珍、张东安；负责经济系、能源化学与材料工程系、学工部。

第四组：张翠平（组长）、杨建华、孟秀峰；负责思政部、安全工程系、能源与动力工程系。

第五组：杨万斌（组长）、康茂萍、张传达；负责计算机与信息工程系、矿业工程系、实验实训中心。

二、评估方式

采取教学系部自评、学校抽查和复评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三、评估要求

1、听：听取系（部）对所报评估课程基本情况的汇报（要求用 PPT 汇报）；

2、看：看系（部）填写交回的“课程评估基本情况表”、“课程评估等级自评表”；

3、查：查被评估课程的教学大纲、教材、教案、教学进程表（教学周历）、学生学习情况记录册、试卷、任课教师情况、实验室建设情况等。

4、写：各组根据抽查结果，填写“山西能源学院课程评估等级评价表”，给出评估结论，撰写“课程评估报告”。

评估等级评价表及评估报告纸质版交产学研楼二层教学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电子版发至邮箱：jxddwyh@sxie.edu.cn。

抽查具体时间由各组组长与有关系（部）协商确定。

山西能源学院教学督导委员会

2024 年 1 月 11 日